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运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够公允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10月27日